

## 與家族的對話——鍾怡雯散文中的老大情結

李容璋

臺北市立大學中國語文學系碩士班三年級

### 摘要

本文主要分析鍾怡雯散文中所出現的老大情結，並配合其出生經歷以及家族中的父權，來剖析為何鍾怡雯的散文之中會反覆出現老大這個詞語，以及老大這個身分所帶來的影響，並且進一步分析老大這個身分對鍾怡雯童年時的壓迫，以及在未來為和選擇逃離一路，因此，本文分成四個部分進行論述，首先為父權家族的分析，以此論述其鍾怡雯家族中的父權形成與父權中心，這部分主要是論述祖父與父親如何形成父權支配，以及如何傳承其父權，其二為分析家族中父權對女性的壓迫，從中透析女性在父權之下所背負的壓力，前二者主要是探討在鍾怡雯出生之前，女性就受到男性中心的壓迫，並且背負著身體與心理上的雙重壓力，因此，在鍾怡雯出生之後，這些壓力便落到鍾怡雯身上，其三則開始分析鍾怡雯的童年生活，主要是論述在童年之中的鍾怡雯如何被迫成長，同時，又受到男女的差異對待，導致其後的出走，其四，則是說明鍾怡雯在離家之後，如何與其家人取得對話空間，並且再度以文字回望家族中的自我，因此，本文主要是透過以上分析來看到鍾怡雯在老大這個身分所背負的一切，以及家族中對這位長女是如何壓迫，讓這位少女的童年便不同於他人，以此來分析在老大身分下的鍾怡雯的處境、困境、及其未來。

**關鍵詞：**鍾怡雯、女性散文、父權、家族書寫、童年書寫



## 一、前言

鍾怡雯(1969—)，來自馬來西亞，高中畢業後就前來臺灣求學，也在臺灣開啟了屬於自己的文學之路，為臺灣中的馬華文學添了燦爛的一筆。在鍾怡雯出版的散文中，大多是在回視自己的家族以及成為局外人的自己，在《漂浮書房》中曾寫到回家後的自己，反而覺得自己落入一個陌生空間中，並且反而在家族裡成為了一個格格不入的局外人。

回家既不是旅行，也不是我的尋常生活，好像掉入一個熟悉的陌生空間，和熟悉又陌生的親人相處，有一中說不出的不安，令人無所適從<sup>1</sup>。

這種逃離，則是與從小生長的环境有關，鍾怡雯有五個妹妹，最後母親才為鍾家添了一名男嬰，小時候，鍾怡雯必須背負起照顧弟妹的責任，同時體會傳統社會中父權是如何壓迫女性，並且受到重男輕女觀念的影響。在鍾怡雯出生時，家族都為這個即將誕生的小生命充滿了無限遐想，並希望這個小生命是個傳宗接代的男生。

然而，一聲啼哭，卻打碎了家族的希望，之後，鍾怡雯的母親接二連三地替鍾怡雯添了妹妹，作為老大的鍾怡雯，無法背負家族的希望，卻要一肩擔起照顧弟妹的責任，同時也充分感受到這個家族中男性對女性的壓迫。因此，身為家中老大，卻背負起了長女的原罪，最後鍾怡雯選擇離開馬來西亞，逃離綑綁自己的油棕園，來到了臺灣，並以書寫凝視受困在家族中的自己。

所以，本文主要以鍾怡雯所書寫的作品來探討她在父權家庭之下的童年生長情況，除了探討作者的家族外，同時也更進一步討論老大身分帶給鍾怡雯的影響。而文章題目「情結」主要是採取了榮格(1875-1961)的定義，情結是一種無意識且受壓抑的記憶，並融合許多感情要素<sup>2</sup>，這也呈現在鍾怡雯在童年的回憶裡，在作者的書寫中，她的童年幾乎蒙上一層壓抑的色彩，並且由於這層因素讓鍾怡雯有著與他人不同的視野。因此，本文的主要目的就是藉由探討來看到鍾怡雯在童年生活壓抑根源，以及討論作者在家族當中老大身分的情結，並且看出這份情結對於鍾怡雯未來生活的開創性<sup>3</sup>。

<sup>1</sup> 鍾怡雯：〈回家的理由〉，收錄於《漂浮書房》(臺北，九歌出版社，2005年1月)，頁110。

<sup>2</sup> 請參照莫瑞·史坦(Murray Stein)著；朱侃如譯：《榮格心靈地圖》(新北市，立緒文化公司，2017年4月)，頁68-69。榮格進一步把情結的結構描述成，由創痛時刻的相關意象和冰凍記憶所組成，它們埋藏在無意識中，而且不是自我能夠輕易發掘出來的。這些是受壓抑的記憶。把情結中許多相關的要素交織在一起，並固執於特定處所的是情緒。它是膠著劑。更進一步說，「帶有感情色調的內容，也就是情結，是由一個核心要素和許多聚合在周邊的聯想所組成的。」

<sup>3</sup> 請參照卡爾·榮格(Carl G. Jung)著；莊仲黎譯：《榮格論心理類型》(臺北，商周出版，2017年11月)頁581-582。情結或具有情結並不直接等於心理的劣勢，頂多只表明某些互不相容、未被同化的、帶有衝突的東西存在。情結或許是一種阻礙，但卻也在鼓勵人們付出更多的努力，因此，



## 二、父權家庭根源——從祖父到父親

父權，指的是追求男性認同，以男性為中心和男性支配<sup>4</sup>，它存在於社會中各處的角色，亦形成了一種體制。

「父權體制」不是指我或任何男人或男人的集體，而是一種男人和女人都參與其中的社會<sup>5</sup>

我們無法逃離這個體制，如同人類無法逃離社會一般，這是因為「父權體制」不是指我或任何男人或男人的集體，而是一種男人和女人都參與其中的社會。而父權體制的形成，給予了男性在性別中的優勢，而男性也因為這種性別優勢，去束縛或是壓迫女性。所以，父權提供給了男性阻力最小的路，並且讓男人接受自己的性別優勢以及對女人的壓迫<sup>6</sup>。尤其在傳統家庭裡，多以男性為一家之主，而這種以男性為家庭的中心，也對同處在家庭女性形成了無形了壓迫，同時也限制了在家中的女性。在父權家庭中，女性成為了家族的附屬品，因此，許多意見都會遭到埋沒，同時也只能聽從男性領導者的想法持續的生活著。

而在家族中擔任領導者的男性，成為了家人的恐懼或是壓力的根源。在鍾怡雯的家庭，主要成員有祖父母、父母親、六個女兒及一個兒子。家族當中權力最大的則是祖父，也成為了眾人不敢違逆的對象。因此，比起父親，祖父更像是一家之主，但不論是祖父或是父親，皆可看出在鍾怡雯的家庭中，男性成為家庭的中心，並且成員們也認同男性的支配權。而祖父除了成為家中成員的恐懼根源外，他也是一位不可違逆對象，所有的家庭人員也需要照著祖父的生活習慣來做配合，所以在作品裡鍾怡雯曾稱祖父是電影當中的主要演員，

你是個戲劇性的人物，空腹菸酒終日而飽足，精神巨大的饑渴得到填補，才有笑容和善言，那像是我從電影或小說裡看來的情節，然而當這種情節變成現實，一點也不好玩。你是導演兼主角，我得當配角<sup>7</sup>。

甚至可能是一種嶄新的、達到成功的可能性。由此可見，情結在這個意義上正視心靈生活的焦點或樞紐，也是人們斷然不想失去、甚至根本不該缺乏的東西，不然，心靈的活動就會進入要不得的停滯狀態。不過，情結卻也表明為個體裡未完成的部分。

<sup>4</sup> 請參照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臺北，群學出版公司，2008年3月)，頁22。何謂父權體制？一個社會是父權的，就是它有某種程度的男性支配(male-dominated)、認同男性(male-identified)和男性中心(male-centered)。

<sup>5</sup> 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頁22。

<sup>6</sup> 請參照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頁37。父權是一個體制，它提供了阻力最小的路，以無聲無息的方式，鼓勵男人接受自己的性別優勢以及持續對女人的壓迫。

<sup>7</sup> 鍾怡雯：〈今晨有雨〉，收錄於《陽光如此明媚》(臺北，九歌出版社，2008年1月)，頁68-69。



在鍾怡雯的印象中，祖父只有在抽菸與喝酒之後，才會展露笑顏。相反的，在沒得到滿足前，祖父的是家中最具威嚴的角色。因此，如果將家庭比喻成一臺戲，所有人皆各司其職，祖父是屬於權力最大的主角與導演。而年幼的鍾怡雯只是這場戲的配角之一。可以看出祖父在家中擁有絕對的權威，並將女人邊緣化。所以在鍾怡雯的童年記憶中，想要與祖父和平的對話，首先就得把自己的舉動轉換為男性，才能安撫祖父讓其不再發脾氣。

其實我恨透了令我過敏的菸味。當然，我的舉動毋寧也是表演性的，我並不喜歡這個喝酒抽菸的角色，但我得配合你演戲。順從命令，你就不會發脾氣<sup>8</sup>。

可以看出配合家中男性領導者的方式就是順從一途，因為這個方法，可以使得男性與女性在家中和諧共處，同時也滿足了男性的支配權，讓家庭能和平的繼續下去。

然而，當衝突發生時，家族裡的女性，就能真切的感受一個父權的壓迫，一個權威性的領導者受到挑戰時，最有效的方式是以暴力來解決一切，這是快速使挑戰者臣服的一種方式。

沒有大人敢指責你，你的兒子女兒媳婦女婿，眼神閃爍逃避，只當不見。你是暴君你是神，讓所有人俯首稱臣，九歲的我看不起這些膽小懦弱的大人。我不介意被痛打，我敢撿回小狗，我敢<sup>9</sup>。

在敘述中，可看出被痛打的鍾怡雯眼中，家族的成員沒有一個人敢違抗祖父，在這件事上也沒人曾出面來替自己求情，只是眼神躲閃，看著具有權威的祖父以武力來攻擊女性，也可看出女性在父權下，無法反抗的無奈。

因為在父權社會中，武力和暴力獲得支持；在父權社會中，女人被視為男人可欲求的對象、可合理合法掌控的客體，因為父權社會是按照控制的原則組織起來的，於是武力與暴力就不可免<sup>10</sup>。

在父權之下，武力成為領導者的武器，成為在衝突之中能馴服他人的手段，也因為男性對權威的壟斷，更加強了家庭當中男性權力的強大。無論這個家族的男性是否了解自己代表著父權，但祖父與父親都把自己的優勢視為理所當然，進而運

<sup>8</sup> 鍾怡雯：〈今晨有雨〉，收錄於《陽光如此明媚》，頁 70。

<sup>9</sup> 同上註。

<sup>10</sup> 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頁 143。



用自己的權威來控制家族中的成員及其發展。從散文中的敘述可看出祖父等同於一家之主，也成為家族中的男性中心，當有衝突時，家族成員皆不敢反抗這位領導者男性，使得男性有自我的認同感。所以，當鍾怡雯與祖父發生衝突時，擁有家族中的支配權的祖父，可以將不聽話的九歲長孫女痛打一頓，這也讓家族中的女性更加的弱勢，以及受到男性的支配。而這個父系根源，由祖父延續到父親，男性理所當然的成為家族的領導者，在這個女多男少的家族中擁有一定的地位，而女性雖然是這個家庭中的多數，卻是相較弱勢的一群。

從祖父到父親，皆希望男性中心繼續持續在鍾家發展下去，父親雖不像祖父具有絕對權威，卻傳承了祖父的脾氣與意志。

父親的暴躁遺傳自你，但在你面前，他只能算隻聽話的羊<sup>11</sup>

然而祖父卻不滿意父親，主要認為父親學識不足，與同為男性的親戚相比所賺得錢也不多，這件事成為父親與祖父之間的裂痕，也是祖父瞧不起父親的主因。雖然鍾家一脈單傳，父親是鍾家的獨子，但祖父站在男性的角度上，並不認同父親男性的身分，而父親為了證明自己，讓祖父另眼看待，因此傳宗接代這件事也讓父親更加聽從祖父的想法。

那年父親二十九歲，祖父藉酒罵人，酒後瘋言其實是內心話，他打從心裡覺得這唯一的兒子沒讀到書沒路用，父親離家是忤逆他<sup>12</sup>。

沒讀書這件事使得父親在祖父心中的地位低，也導致祖父更加渴望單傳的鍾家能有一個孫子來繼承，而父親也跟祖父的心意一致，希望父權能持續的傳承下去。而父親會重視自己在祖父心中的地位，是因為在父權體系下，男性會用男性凝視下來評斷自己，以此來判斷自身的價值，比起女性，男性更需要男性的認同，才有辦法鞏固自己的地位。

對於男人之間的關係比對於男人和女人之間的關係要來得更重要，因為是男人在控制身為男人的身分地位<sup>13</sup>。

所以，對於鍾家而言，傳宗接代成為最重要的事情，也讓父親以及長孫的背負極大的壓力，也讓生下六胎女性的母親，承受著為鍾家添香火的負擔。

父親的自由意志可以伸展的空間那麼小，因為他沒讀到書，因為祖父要一

<sup>11</sup> 鍾怡雯：〈今晨有雨〉，收錄於《陽光如此明媚》，頁 70。

<sup>12</sup> 鍾怡雯：〈北緯五度(待序)〉，收錄於《野半島》（臺北，九歌出版社，2014 年 9 月），頁 10。

<sup>13</sup> 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頁 62。



個孫子。父親也想要吧，基於養兒防老的安全感，或者無後為大的老觀念<sup>14</sup>。

家族父權體系的確立，使女性被排除在體系外，領導權掌握在男性手中，讓女性成為遭受支配的對象，在體系下，可以看到祖父成為了家族中的絕對權威者，男性在家族中也擁有了絕對的優勢，而女性則是成為了家中的局外人。祖父成為了男性或者是女性都無法反抗的對象，更因為父權中心的傳承，使得鍾怡雯本身背負著長孫非為男性的原罪，為了成為能與祖父交談的對象，必須忍受著抽菸喝酒的痛苦，成為一個符合祖父想法的人，卻又因為女性身分，而認為辜負了祖父以及父親的期望。因此，父權體系壓迫鍾怡雯身為女性成長過程，壓縮了其生長空間，又受到重男輕女的刻板觀念影響，更加深了老大這個身分所帶來的壓力。

### （一）傳統思想的壓迫

前面提到了在家族中父權體制對女性的壓迫，而這個體制，不僅僅存在於家庭中，而是由社會的整個父權思想帶入家庭中，尤其在生育方面，女性更能體會到整個父權體制的束縛。在傳統社會下，華人社會的傳統思想有二，首先，男女結婚後最重要的事情就是替男方家族傳宗接代，使整個父權體制能夠持續的維持下去，而這短短四個字，讓上世紀的女性在生育方面背負著極大的壓力，另一方面是在華人社會中，充斥著重男輕女的想法。因此，出生的嬰兒若並非男嬰，家庭中的母親就會承擔更多的心理壓力。

### （二）傳宗接代的想法

在華人社會裡，男性與女性結婚後，女性背負著替男方傳宗接代的責任，這個無形的責任使得女性背負著極大的壓力，因此「不孝有三，無後為大」這句話成為了家庭的圭臬。

孟子曰：「不孝有三，無後為大。舜不告而娶，為無後也。君子以為猶告也<sup>15</sup>。」

在父權之下，女人成為傳宗接代的關鍵因素，女人一邊負責生育，一邊也得承擔香火的傳承。由於傳承的壓力，使得傳統女性的生活以育兒為優先，同時還得背負身體與心理的雙重壓力。

男人與創造新生命的連結是看不見的——他們必須想像性交後如何產生

<sup>14</sup> 鍾怡雯：〈北緯五度(待序)〉，收錄於《野半島》，頁 10。

<sup>15</sup> 《四書集註》(下冊)(臺北，華藏淨宗學會，2006 年 6 月)，頁 292。



一個孩子，而不是感覺新生命在他們身體內——前父權文化甚至缺乏升值如何作用的抽象知識<sup>16</sup>。

相對於女性，男性在生育這一塊感受不到身體帶來的變化，對於小孩的情感也各自不相同。女性能感覺一個生命在自己體內逐漸成長，同時承受自身身體的變化，然而在華人社會中，心裡還得擔負傳承的壓力，對於傳統社會裡的男性而言，女性為了生育所承受的一切，在男性眼中皆掩蓋了，而不如預期的結果，則是要女性來承受一切。

而這件事對於生了六個女兒的鍾家也形成了一個巨大的壓力，前面提及鍾怡雯的父親與祖父都希望有一位男性來傳承鍾家的香火，藉此來傳承男性中心，讓家族中地男性支配權能夠不斷地維持下去。因此，傳承的壓力，自然而然就落在鍾怡雯的母親肩頭，也因為這個壓力，讓家族中的女性在生育到男性之前，都要不停地持續下去，這都讓生育這件事，成為家族中最大的壓力來源。

母親生小孩生怕了，何況她的身體不允許。整個華人社會都要男生，難道沒女人男人們自個兒能繁殖嗎？堂嬸連生七個女兒，生到後來簡直把產房哭翻。馬來助產婆很疑惑，我們馬來人很喜歡女兒的，多生幾個可以陪父母，兒子整天在外面跑，有什麼好？就是不好。從母親和堂嬸的激烈反應就知道，當年生在鍾家的女兒，就是不好<sup>17</sup>。

這段話說明了在生育方面，女性所承受巨大的心理壓力，尤其在一連生下好幾個女兒的鍾家，負責生育的母親與堂嬸，看到自己生下嬰兒，所產生反應並不是喜悅，更多的是恐懼。這同時也代表著以及華人社會整個重男輕女的觀念，導致華人社會的女性必須背負的壓力更大。

母親懷著弟弟，底下五個妹妹。全家的焦點都落在母親的肚子上，深恐又是女孩的焦慮，讓家裡十分低氣壓，母親的情緒和健康同樣不穩定<sup>18</sup>。

對於女性而言每次生育就如同在進行一場賭博，感受不到新生命的喜悅，更多的是確認嬰兒性別後再次產生的恐懼，將生不到男嬰的女性束縛在生育的這條路上。而在整個過程裡，男性被排除在外，但男性的想法，卻是女性恐懼以及壓力的根源。換言之，男性在生育過程中不用承擔心理與身體的雙重壓力，再者則是把壓力施加在女性身上，讓孕育生命成為了一種義務。婚後的女性生兒育女成為了自己的壓力，傳宗接代也變成女性的責任。因此，對女性的壓迫，不是只有家族中

<sup>16</sup> 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頁 89。

<sup>17</sup> 鍾怡雯：〈北緯五度(待序)〉，收錄於《野半島》，頁 11。

<sup>18</sup> 鍾怡雯：〈回家的理由〉，收錄於《漂浮書房》，頁 119。



的父權恐懼，也有整個華人社會的傳統思想給子女性的壓力。

### （三）重男輕女的刻板印象

而更讓鍾怡雯覺得家中的父權之強大是由於家庭對於男女的不同態度，到了十二歲時，母親終於為鍾家添了一名男嬰，全家的歡喜氣氛，對比自己出生父母的無可奈何的態度，相較對照後，更讓鍾怡雯的心裡產生了不可抹滅的傷痕。

父親是獨子，上有六個姐姐的我必然是爸媽極度失望下無可奈何接受的事實。小弟出生後成為了注意力集中的焦點，我便似四處遊蕩的野貓，任我上天下海，他們從不過問我的行蹤<sup>19</sup>。

從弟弟出生的那一刻，全家的焦點都放在這個得來不易的小男孩身上，同時慶祝鍾家的香火得以傳承。除了弟弟外，對其他孩子都不放在心上，這種忽略，讓童年時期的鍾怡雯受到傷害。同時，家族對自己與弟弟的差別態度，更加使得年幼的鍾怡雯有了想逃離家庭的想法，所以，對於父親的喜悅，鍾怡雯則是冷眼看待。

我的農曆生日隔天，小弟出生當晚，從醫院回來的父親開懷痛飲。他舉起啤酒杯跟來慶賀的鄰居說，等了十二年，這個兒子。到底在慶幸喜獲姍姍來遲的麟兒，還是如釋重負，冷眼旁觀的我很想知道<sup>20</sup>。

這個冷眼，是對父權的家族提起一種無聲的抗議，相比與女性的出生，家族滿心歡喜地的迎接弟弟的到來，同時也說明了在家中女性的地位遠遠不及男性，地位的劃分，在出生那一刻就已經決定。前面提到母親與堂嬸在女嬰出生時的沉重對比弟弟出生時父親的歡愉，讓年少的鍾怡雯體會到，性別所帶來的原罪。然而父親只開心小孩的性別，反而，生育小孩的母親此時卻隱藏在身後，由此可看出，在傳統社會中，壓力是由女性一肩扛起，但在接受眾人恭賀時，男性則會隱藏女性的作為，藉此來維持男性特權<sup>21</sup>。

而除了父親外，讓鍾怡雯感受到不平等的感受還有來自祖父的態度，也讓祖孫倆有著一道不可抹滅的隔閡

異於父親，爺爺對於我的出世，始終沒有愉悅之辭。兒子出世，標誌他歸

<sup>19</sup> 鍾怡雯：〈人間〉，收錄於《河宴》（臺北，三民書局 2015 年 6 月），頁 5。

<sup>20</sup> 鍾怡雯：〈北緯五度(待序)〉，收錄於《野半島》，頁 10。

<sup>21</sup> 請參照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頁 248。讓女人隱形，並讓女人所作所為不被看見，以此貶抑女人，正是維持男性特權的一大方式。例如，清掃房屋或是照顧小孩被視為「非工作」(nonwork)，或是女人的想法遭到忽略，只有同樣的想法由男性提出，才會被注意和採用。



鄉的希望之火有人傳遞。孫子問世，無疑是宣判老人家的神州，果真成了不可企及的夢，我於是成了出氣筒<sup>22</sup>。

祖父由於自身的原因，以及對原鄉的期待，對這位長孫女的出生，始終是不開心。同時，然而這種不悅，讓年幼的鍾怡雯烙印在心中，也再次認識到家庭當中的性別差異。雖然這裡沒有提到祖父對於男女的差別待遇，但也不難得知，若是長孫女作為長孫出生，祖父的態度一定是另外一種面向。

我的原罪是長孫而為女身，回看我寥寥無幾的童年照片，小平頭著短褲的模樣，不就是如假包換的男孩。連父親也不許母親給我買裙，說牽牽絆絆，不俐落又麻煩。所以我喝酒抽菸時，你必然當我是男生吧<sup>23</sup>！

這些文字皆包含對家庭中的父權有著強烈控訴，作為老大出生的鍾怡雯，從父親和祖父得到的關愛必然很少，雖然嘴上不說，但行為中都希望這位長女是作為長男出生，做為傳承的香火。這讓作為女嬰出生的鍾怡雯，從出生時就得不到祝福，感受到的是來自血親的失望，讓小女孩的心理從小就得不到自我肯定。而平時祖父不經意流露出的埋怨，也深深刻畫在鍾怡雯的心裡，

然後是父親，沒有大事業也罷，獨子卻該死一連生下六個女兒，然後是母親不爭氣的肚子。吸毒被關在療養院半瘋狂的三姑。四十歲出頭就失明的你的妻子我親愛的奶奶。當然少不了我，長女而不深為男身，也該被罵<sup>24</sup>。

與生俱來的原罪，讓鍾怡雯的成長備感壓縮，找尋不到肯定，自然而然會想轉往別處，也為以後的出走奠下了基礎。而這些態度及想法，讓年幼的鍾怡雯深刻感受到女性在家族中的差別，以及重男輕女的嚴重觀念，導致自己與弟弟的差別待遇，也讓這位只有十二歲的女孩提早從家庭生活感受到男女地位的分別<sup>25</sup>。同時，在小孩眾多的家族，還得肩負母親的責任，承擔照顧弟妹的職責。

小妹小我十歲，小弟則是十二歲，且農曆生日都只我和差一天。我對他們小時候的長相、行為以及習性等芝麻小事記得特別清楚。都說長姊如母，我確實常常取代母親的角色，黃昏時不在廚房，便是扮演母親<sup>26</sup>。

<sup>22</sup> 鍾怡雯：〈我的神州〉，收錄於《河宴》，頁 62。

<sup>23</sup> 鍾怡雯：〈今晨有雨〉，收錄於《陽光如此明媚》，頁 72。

<sup>24</sup> 同上註，頁 71。

<sup>25</sup> 請參照西蒙·波娃撰，邱瑞鑾譯《第二性》（第二卷）（上）（臺北，貓頭鷹出版，2013年10月），頁 513。女孩最早從家庭生活中意識到男女兩性地位高低有別；她漸漸瞭解到日常生活裡雖然不太感覺得到父親的權威，這卻表示他才是真正的主宰；因為他沒有屈尊處理日常瑣事。

<sup>26</sup> 鍾怡雯：〈黃昏的幻影〉，收錄於《野半島》，頁 160。



因此，這些事情都讓年幼的鍾怡雯提前了解了母親的職責，並且體會到了女人在父權下的地位，將一位小女孩提前成長為女人，也讓這位女孩的生命逐漸變得與他人不相同。

除了被迫提前成長外，做為長女的鍾怡雯還得好好保護鍾家唯一的香火，在童年時期，曾經差點讓小弟受了傷，而自己犧牲了腳趾頭去保護小弟，除了帶有長姊如母的責任外，同時是避免自己受到更慘重的責罰。

但是我聽到自己的歡呼，還好，還好，小弟沒事，阿彌陀佛！小鬼當剛才那驚心動魄的一摔是我和他鬧著玩，正咧嘴露出「無齒」的笑，眼角猶餘的一顆晶瑩閃爍的快樂，在我看來是幸災樂禍的淚光。他這帶淚的微笑真是我當下心情千真萬確的寫照，誰也看不出我痛不欲生的淚光裡頭，開放著一朵慶幸的小花，要是小弟損了點皮毛，我要接受的懲罰又豈止是一個微不足道的指頭之傷<sup>27</sup>？

此時的鍾怡雯，在意的並不是身上的疼痛，而是可以預料的到，當小弟出事時，自己所承受的傷，一定是目前的好幾倍，因為早就了解這個家族，是多麼的看重弟弟的出生，也清楚大環境下的女性與男性的地位差距，同時也了解自己的傷與弟弟相比，作為女性的自己必然相比之下較不重要。在這種環境下成長的鍾怡雯，雖然是弟妹們的領導者，有著不亞於大人的責任，但體會到父母對於女孩更加疼愛男孩的事實，以及男孩在父母與祖父心中的地位，自己完全不能與之相比，在成長過程中心裡還是免不了有一些遺憾。長大之後，避免不了去羨慕男孩的陽剛之氣，也會開始去仿效男孩的活動，或者是去與男性做對抗，同時也會與這個世界開始做提前的抗衡<sup>28</sup>。

作為老大出生的鍾怡雯，提前體會到了父權家庭對於女性的壓迫，同時感受到了傳統社會下女性所承受的壓力，並且從承擔母親的責任中提前成長，早早擔負起了女性角色，也背負了母親的責任，成了未足齡的女人，但也相對的失去了童年應有的單純、天真與快樂，早早的認識到女人各種特有的工作以及強加在身上的百般限制。這些都讓青春時期的鍾怡雯，腦中想法與看法，早早就與一般成年女性沒有差異，使得她的人生有另外一種不同於人的新面貌。

### 三、老大身分的探討

在鍾怡雯的童年裡，快樂似乎離得很遠，原本應該天真且單純的童年生活，

<sup>27</sup> 鍾怡雯：〈傷〉，收錄於《垂釣睡眠》（臺北，九歌出版社，2006年1月），頁55-56。

<sup>28</sup> 請參照西蒙·波娃撰，邱瑞鑾譯《第二性》（第二卷）（上），頁512。女孩之所以對只有男孩才能玩的遊戲躍躍欲試，一則是因為她自然而然會想確立自己對這世界有影響力，再則這也是她因為不滿自己被迫處於低下地位而想要起而抗衡的表現。



在體會到整個父權文化對女性的束縛後，鍾怡雯也被迫成長，在青少年時期就擁有與他人不同的想法。從十二歲開始，就開始替代母親，成為照顧弟妹的老大。這個身分給了年幼的鍾怡雯權力，同時，也讓她逐漸想反抗這個由男性宰制的社會，比起同年齡的女生所流露的女性特質，此時的鍾怡雯的反應是帶有剛強的特性，並且試圖反抗傳統社會對女性角色的束縛。

老大的命運，身高被壓縮，生命也被壓抑，想的永遠比說的多。很少跟大人要求什麼，因為習慣被要求，久而久之，提煉出一種兩極性格，剛毅，或者偽剛毅。偽剛毅最麻煩，外表看起來剽悍，實則非常脆弱，或者更麻煩的，又剽悍又脆弱的撕裂者，多半個性敏銳，這種人深具瘋子的潛能和特質<sup>29</sup>。

這一段對於自我的剖析，顯示了鍾怡雯在老大的身分下，呈現出一種男人性質的剛強，同時，內心中也不斷被壓抑，只能在外表強裝剛強，來掩飾內心的脆弱，然而同住的家庭成員卻從未察覺這位超齡的小女孩內心敏感的心思，也沒人想去了解這個小女孩。所以，在長大的過程中，這位少女的內心充滿著壓抑，而這份偽裝的剛毅，成為了鍾怡雯的保護色，保護著自己脆弱的內心，這份脆弱，來自童年中大人無意的傷害。

大人的呵責如蛇嚙，他們並沒有意識到語辭對自尊的摧損，一個好強好勝的敏感小孩其實更具殺傷力。小時候的皮肉之傷多不勝數，然而間和生理本理的本能自會慢慢還給它們本來面貌。但那些言辭的嚙痕，至今仍是坑坑洞洞的盤踞在心房，不時提醒我心靈的創傷<sup>30</sup>。

大人無意的苛責，對年少的鍾怡雯心中無疑添上了許多傷痕，讓提早成熟小女孩受傷時感受到的不是關心，更多是責備，而這一切是大人認為身為老大的鍾怡雯，應該比其他小孩要更加懂事。這些讓這位少女，有著大人對自己的期許，也要求著自己去迎合大人，而這些責罵，則成為了這位少女心上的傷痕，反而這些外傷，雖然傷在皮肉，卻沒有心上的傷痕來的永久，且不易恢復。因此，這個老大，除了被迫成長外，還要懂事、以及許多責任都要攬在自己身上，這些問題，就像一道枷鎖，鎖在鍾怡雯的心上。

原本愉快的童年是每個成年人心裡最美好的地方，也是一座屬於自我最純真的烏托邦。然而，對於鍾怡雯而言，這個本我的樂園，並沒有成為自我安全舒適的空間，也沒有成為在母性子宮的延續<sup>31</sup>。相反的，鍾怡雯的童年顯現出的是壓

<sup>29</sup> 鍾怡雯：〈老大的質地〉，收錄於《野半島》，頁 105。

<sup>30</sup> 鍾怡雯：〈傷〉，收錄於《垂釣睡眠》，頁 56。

<sup>31</sup> 請參照陳玉玲：〈女性童年的回憶〉，收錄於《尋找歷史中缺席的女人》（嘉義，南華管理學院，1998年5月），頁 42-43。「本我的樂園」最重要的特色有兩點，第一是提供小孩自由自在的遊戲



抑、束縛。對於鍾怡雯而言童年讓她堅定日後離開的根基，並且也希望離開家庭後，擺脫對女性的束縛。

老大沒有訴苦的權利，只有盡責的義務。偏偏早熟，提早明白世間的許多無奈，卻不懂安置提早來的憂鬱。鄰居都說我懂事，只有自己清楚，那個洗衣做飯的女孩多麼想從現實逃逸。那篇被斥為沒出息，讓我在同學面前抬不起頭來的文字，不過是小小的叛逃和祈求<sup>32</sup>。

青少年時期的鍾怡雯，提早接受了自己的性別，同時也受到相同的壓抑。然而對鍾怡雯而言，家屋中的父權，提早成長的自己，長姊的責任，催熟了鍾怡雯想離家的想法，想要去另一個地方建立屬於自己家園，成為了跨文化的移民新女聲。因此，家雖然是鍾怡雯書寫的記憶庫，但更充分有著與家庭疏離的感受

有時候，家是烏有之處，有時候，我們所知的家只有極端的疏離和異化。於是，家不僅只是一個地方。家是許多區位。家是能夠促成和促進多樣而不斷變化之視角的地方，一個我們可以發現看待現實的新方式的地方，是差異的邊境<sup>33</sup>。

在家庭中，鍾怡雯感到強烈的異化，強烈的父權導致了自己與家庭的疏離，並且提早察覺自己與異性的差異，感受到男女社會角色中的主從關係，所以，鍾怡雯比起同年齡的少女，提早開啟自身的性別認同之路，並且在老大的身分之下，承擔了女性的社會分工，直接促成了自己的早熟，更加導致了內心的壓抑。在純真的童年裡，鍾怡雯體會到的是帶小孩的壓力，以及照顧小弟的責任。因此，在大人眼裡，對這位少女的期待超越了一般同年齡的小孩，也讓鍾怡雯本身隱藏內心，以剛毅的外表來偽裝自己，家反而成為束縛自我的地方，並且在童年就感受到父權的壓迫，試圖反抗然而未果，這些因素加強了這位青少年的逃離，雖然失去了童年的烏托邦，但鍾怡雯在臺灣重新建立起屬於自己的樂園。

#### 四、逃離後的自由

鍾怡雯曾自嘲自己是在外生長的野貓，從小所背負非為男性的原罪，再加上男性的壓迫，這讓小時候的鍾怡雯渴望在外面自由的生活，家反而不是提供給這位女孩力量和庇護的地方，外面自由的空氣，才是這位小女孩想追尋的地方。

---

空間，正如子宮般的安全及舒適，第二是給予小孩甜美的食物，滿足口腔的欲求。童年回憶中「本我樂園」可以全是為母親子宮的延伸。

<sup>32</sup> 鍾怡雯：〈想像退休〉，收錄於《漂浮書房》，頁 119。

<sup>33</sup> Linda McDowell 撰；徐苔玲、王志弘譯《性別、地方與認同》（臺北，群學出版公司），頁 127。



從小我就很不安於室，家裡困久了便覺得苦悶，非得出門。母親見我在門邊磨蹭，就開始唸，你屁股是尖的嗎，啊？還是屋裡的凳長刺？我的行為模式不像老大，倒像是被野放慣的牛羊，一進圈就蠢蠢欲動<sup>34</sup>。

鍾怡雯在家中所呈現的是一種不安定感，隨時都想往外逃跑，因為去到外面，才能拋下自己所背負的一切，回歸那個天真的少女，外面的世界對這位少女是充滿魅力，往外跑，才能暫時擺脫老大的命運。

我呢？瘋子的可能性大些，從玩耍就知道。完全忘我，拋開老大的命運。帶著小小孩也水裡去。<sup>35</sup>

對於這位少女而言，玩耍，或許是童年回憶中最美好的一件事，這時的鍾怡雯，可以不用看到父親、祖父失望的眼神，也不用承擔母親的責任，這個短暫快樂，是這位小女孩第一次嘗到自由的滋味，拋開小大人的樣貌，也撇除了偽裝的剛毅性格，此時鍾怡雯只是一個一心想往外跑的小女孩，而這些時光也成為了鍾怡雯童年時期的美好回憶。

在家中，鍾怡雯的自我受不到肯定，再加上老大的身分肩上負擔了沉重的壓力，壓縮了成長空間，這位少女在家中找不到屬於自己的一席之地，更多呈現的是在家中的孤獨感。而逃離的想法，深深紮根在鍾怡雯的腦海裡，高中畢業後，本想要前往倫敦的鍾怡雯與家人溝通未果，祖父的激烈反應，更讓這位少女決心逃離。

短暫的離家經驗讓我打定主意，高中畢業之後，無論如何，不管三七二十一，我要走遠。最先想去倫敦。家裡沒人贊成，祖父知道我要喝洋水很光火，罵得昏天暗地。妹仔早晚要嫁人，讀那麼多書作什麼。沒頭腦呀你，去做工搵點錢，幫吓你爸養幾個弟妹。罵完我訓父親，祖母沒有例外也被颱風尾掃到。祖父才是一家之主，他是太上皇<sup>36</sup>。

在爭吵過程中，祖父點出了鍾怡雯在家族中被壓縮的困境，以及男性對女性的壓迫，在這個家中，女性追求知識的過程被受到阻擾，老大的身分應該肩負父母的責任去養育弟妹，比起個人對於自我的追求，更重要的是要以全家人的幸福作為優先考量。此時的家人，如同當年旁觀被祖父痛打的鍾怡雯一般沉默不語，然而在這位剛毅的少女心中，更加加深了逃離的想法，逃離家族，逃離令人窒息的空間。

<sup>34</sup> 鍾怡雯〈老大的質地〉，收錄於《野半島》，頁104。

<sup>35</sup> 同上註，頁105。

<sup>36</sup> 鍾怡雯：〈北緯五度（代序）〉，收錄於《野半島》，頁12。



逃離之後的鍾怡雯，暫時卸下了老大的責任，重新找回與家人相處的空間，這個得來不易的結果，讓這位離家的少女，能開始與家人重新溝通，也重新回望自己所生存的島嶼。

時間和空間拉開距離。因為離開，才得以看清自身的位置，在另一個島，凝視我的半島，凝視家人在我生命的位置<sup>37</sup>。

這次的逃離，讓鍾怡雯感受到了重生，空間不再被壓縮，意志得以自由伸展，與父親以及祖父也不再是劍拔弩張的關係，也因為逃離，鍾怡雯能夠重新以文字去回望自己在島嶼所發生的每一件事，並且將其書寫下來，這個半島，也成為了鍾怡雯書寫的記憶庫。

離開是一次重生，然而，老大的身分雖因離開暫時卸下，卻依舊形影不離的跟在這位少女的身邊，這份責任，一直都背負在鍾怡雯的身上。

這種隱形的威脅讓人沒安全感。生命的陰影無所不在，即使逃到天涯海角。我恐懼，可是我得克服它。野大的生命，老大的特質<sup>38</sup>。

老大的特質從小就扎根在這位少女的心中，雖然被迫提前成長，但也是因為這份特質，讓鍾怡雯在很多事情的處理上都多了一份果決，比起男性，這位女性反而顯得更為剛強，從小所受到的壓迫，讓這位少女提前感受到了性別差異，卻也讓鍾怡雯與其他女性多了一份特別之處，離開了半島，離開了家人，不再受到父權壓迫，以及性別所帶來的種種不平等待遇然而無法拋棄的是這份老大的責任。因此，身處臺灣的鍾怡雯，在聽到年邁的母親要包粽子時，依舊擔心不已，連忙確認母親那口中的誰誰誰是否真會回去幫忙。

不管那誰誰誰是真是假，掛了母親的電話，還是去電盯人。我是老大，老大別的福利沒有，說話總是比較大聲。那誰誰誰，通常是老二和小妹，有時是小弟，每到端午倍思親，不，倍思母親的粽子，年年回去<sup>39</sup>。

這份責任，除了體現在日常小事外，在母親的死亡上，鍾怡雯更擔當起了一家之主的角色，反而一家之主的父親，在此時則相對懦弱。

要捨生取死，多麼不容易。在最天人交戰的時刻，違逆感情用事。特別是面對自己的母親。除了我，沒有人肯做這個困難的決定。老大難為，一個

<sup>37</sup> 同上註，頁 14。

<sup>38</sup> 鍾怡雯：〈北緯五度（代序）〉，收錄於《野半島》，頁 15。

<sup>39</sup> 鍾怡雯：〈夏的序幕〉，收錄於《麻雀樹》（臺北，九歌出版社，2014 年 9 月），頁 62。



猶豫不決而脆弱的父親，必須有一個當機立斷近乎無情的女兒為他作主。無情到我必須發誓，下輩子，絕對不要跟這個男人有任何瓜葛<sup>40</sup>。

擁有權威的父親，在面對家族的重大事情時，反而拿不定主意，決定母親生死的責任，自然落到了身為老大的鍾怡雯身上。此時，這位離家的女孩，在逃離家族之後，還繼續承擔著這份身為老大的責任。雖然男性在家庭中掌控著優勢的權力，但到了重要時刻，反而是女性來背負這沉重的決定，這段文字，將焦點放於父親此時的作為，更加看出男性在重要時刻的軟弱。

童年時期的鍾怡雯，文字中充滿了成長的壓抑，以及身為老大的壓迫感，逃離之後的鍾怡雯，擴大了與家人溝通的空間，與家人的關係也趨於和緩。因此，距離使得這位少女找到與家人對話的空間，如同在高中時期，鍾怡雯就以局外人的態度看待著自己的家族

如今我已無樹可爬，真有，大概也爬不動了。然而那個象徵位置一直都在，那是我跟世界的距離，跟家人的關係，一個旁觀者，住在她自己的島上<sup>41</sup>。

這份與家族的疏離感，反而成為了與家庭的溝通空間，在成長之後，鍾怡雯急於尋求屬於自己的自由，想擺脫家族的束縛與老大身分的壓抑，也因此找回了與家人的關係。

這次逃離，讓鍾怡雯成為了徹底的局外人，然而，卻重新找回了對住屋的意義，住屋如同皮膚或是甲殼，不僅提供遮蔽與保護，也會揭露與展示<sup>42</sup>。所以，住屋是人最重要的一部分，但童年時期鍾怡雯，在家族裡受到了強的壓力，這使得家族成為不了這位少女的保護色，反而讓這位少女的心中留下許多傷痕，在嘗到自由的滋味後，這位少女逃離了這層保護的甲殼，出外尋找了屬於自己的第二層皮膚，而局外人的位置，也成為了鍾怡雯和家人相處的最佳距離。

## 五、結語

閱讀鍾怡雯的文字時，可以發現在小時候這位少女對父權的反抗與排斥，並且對傳統的華人社會做無聲的抗議，因此，通過文字，鍾怡雯傳達了對家庭的反抗，對家中父權的抗議，以及對祖父威權的抗爭，呈現出老大身分的壓抑與無奈，

<sup>40</sup> 鍾怡雯：〈時光的縫隙〉，收錄於《麻雀樹》，頁 81。

<sup>41</sup> 鍾怡雯：〈位置〉，收錄於《陽光如此明媚》，頁 81-82。

<sup>42</sup> 請參照 Linda McDowell 撰；徐苔玲、王志弘譯《性別、地方與認同》，頁 125。住屋與身體有緊密關係。住屋是人的延伸；就像是額外的皮膚，或是第二層衣服，住屋不僅遮蔽與保護，也會揭露與展示。



以及身為女性所遭受的束縛與歧視。

逃離之前，鍾怡雯的少女生涯比起同齡少女多了一份壓抑與束縛，同時又背負著身為老大的責任與負擔，原本屬於童年的樂園，在鍾怡雯的生涯中反而是最壓抑的一個時段，並且在年幼的鍾怡雯心中，也感受到女性在社會中所受的困境。然而，影響最大的是老大這個身分，讓鍾怡雯感受不到自由，因此，高中畢業後，這些因素推動著這位少女去尋找屬於自己的自由和自己的樂園。

逃離之後，得到了自由的空間與學習的機會，再度回望時，與家人多了一份溝通的寬度，並且與家人的關係趨於和緩，可以看出，雖然老大的身分與責任依舊壓在鍾怡雯的身上，但比起在家中時，在外的鍾怡雯雖然還是承擔著老大的責任，但擺脫了老大身分的束縛，並且在遇到母親的生死大事時，這位長年在外的老大，比起父親，更是一肩擔起領導的態度。此時，這位少女的剛毅，在生死大事上嶄露無遺。

老大的身分，帶給鍾怡雯一開始的束縛，然而也因為這層束縛，讓鍾怡雯與同齡的少女的視野也出現了不同，並且因為家族的父權，更加看到自己身為女性的不自由。所以，長大後的鍾怡雯，渴望能夠離開馬來西亞，也更勇敢的去爭取屬於自己的自由，不惜以逃離作為最後手段也堅持要離開。老大的身分，是束縛，同時也是自由的開端，也因為這個身分，讓鍾怡雯從少女提早認識女性的社會責任，年幼的時的鍾怡雯，曾試圖反抗祖父在家中的威權，然而未果，逃離之後的這位少女，在處理家中大事時，多了一分剛毅，並且取代了父親的地位，成為家中的領導者。這個身分，讓鍾怡雯提早成長，並且堅定地要去尋找屬於自己的空間，老大的身分，是家族所賦予，成為鍾怡雯與家族的羈絆，也是鍾怡雯尋找自由的動力，讓鍾怡雯有一個與別人不同的童年，也有著與別人不同的責任。雖然提早感受到了性別分化，比起別人愉快的童年，自己的童年反而多了一份壓力，但也因為這份壓力，讓早熟的鍾怡雯更加決定離開，也因為離開，找回了與家人的溝通，解決的與家人原本不和睦的關係，同時也尋找到自己的天空。



## 六、參考資料（以姓名筆劃排序）

《四書集註》（下冊），臺北，華藏淨宗學會，2006年。

Linda McDowell 撰；徐苔玲、王志弘譯，《性別、認同與地方：女性主義地理學概說》，臺北，群學出版公司，2006年。

卡爾·榮格(Carl G. Jung)著；莊仲黎譯，《榮格論心理類型》，臺北，商周出版，2017年。

西蒙·波娃撰，邱瑞鑾譯，《第二性》（第二卷），臺北，貓頭鷹出版，2013年。

亞倫·強森撰；成令方等譯，《性別打結——拆除父權違建》，臺北，群學出版公司，2008年。

莫瑞·史坦(Murray Stein)著；朱侃如譯，《榮格心靈地圖》，新北市，立緒文化公司，2017年。

陳玉玲，《尋找歷史中缺席的女人》，嘉義，南華管理學院，1998年。

鍾怡雯，《漂浮書房》，臺北，九歌出版社，2005年。

《垂釣睡眠》，臺北，九歌出版社，2006年。

《陽光如此明媚》，臺北，九歌出版社，2008年。

《野半島》，臺北，九歌出版社，2014年。

《麻雀樹》，臺北，九歌出版社，2014年。

《河宴》，臺北，三民書局，2015年。

